

我省出台20条政策措施支持农民工返乡创业 初始创业者可获5000元补贴

农民工返乡创业不仅是创业创新的重要力量，也是实现就近城镇化的重要途径。3月21日，记者从省财政厅获悉，为进一步加大对农民工返乡创业的财政支持力度，切

实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引导作用，省财政厅和省人社厅日前共同发布《财政支持农民工返乡创业20条政策措施》（以下简称《措施》），“真金白银”支持农民工返乡创业。

对符合要求的初始创业者给予5000元补贴

万事开头难，创业同样如此。《措施》提出，有7项财政补贴可为返乡农民工创业“撑腰壮胆”。

按照《措施》规定，返乡农民工参加创业培训，可得到200元~1500元的创业培训补贴；对符合相关要求的返乡农民工初始创业者，给予5000元的创业补贴；为农民工提供电商及网络培训的创业服务机构也能拿到1000元~2000元的实训补贴；对创业项目库建设单位给

予2000元的创业项目开发补贴。

对农民工返乡创办的实体在创业孵化基地内发生的物管费、卫生费、房租费、水电费，3年内给予不超过当月实际费用50%的补贴，年补贴最高限额1万元；对符合条件的农民工返乡创办的企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对符合条件的农民工返乡创业孵化基地（园区）2年内按照每户不高于1万元/年给予创业孵化补贴。

普惠金融给红利

普惠金融，就是让所有人平等享受金融服务。对于有创业愿望的返乡农民工来说，意味着可以获得小额信贷的支持。

《措施》明确提出，对符合条件的返乡创业农民工，给予最高不超过5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对符合条件的担保机构新增农民工返乡创办的小微企业担保业务，单户担保责任余额不超过担保机构净资产的10%且不超过500万元的小微企业担保贷款业务发生风险后，

由省小微企业信用担保代偿补偿资金按照实际代偿额的一定比例补偿相关担保机构。

对农民工返乡创业利用专利权、林权等不动产抵押融资发生的贷款利息等相关费用，给予20%的补贴；对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实现融资的，按照实际发行金额给予20%最高不超过20万元的发行费补贴。对参加农业保险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有关政策给予一定比例的保费补贴。

省级电子商务示范县可获1500万元补助

《措施》规定，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带动农民工返乡创业，对认定为省级电子商务示范县的，给予每县1500万元的补助。农民企业家返乡创业项目享受与外地客商同等优惠政策，对引进资金和技术的，按当地招商引资相关政策给予奖励。农民工返乡创办的小微企业，符合有关政策规定的，减免相关税费。

返乡创业奖补也相当给力。《措施》提出，对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县奖补200万元。对省级创业培训示范基地奖补300万元。对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园区奖补50万元。对返乡农民工创业省级优秀示范项目奖补2万元~15万元。对全省返乡农民工“创业之星”奖补1万元。

晚综

房屋转让手续费、婚姻登记费…… 41项收费下月起取消或停征

近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两部门发文，要求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房屋转让手续费、婚姻登记费等41项中央设立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将于今年4月1日取消或停征，同时将商标注册收费标准降低50%。

为了切实减轻企业和个人负担，两部门印发了《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取消或停征的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共35项，包括取消公安部门的机动车抵押登记费、环境保护部门的环境监测服务费、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的房屋转让手续费等，停征卫生计生部门的卫生检测费、质检部门的出入境检验检疫费、食品药品监管部门的药品检验费等。

个人方面，取消或停征涉及个人等事项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共6项。其中，取消4项，分别是预防性体检费、兴奋剂检测费、机要交通文件（物件）传递费、中央党校培训费等。停征2项，分别是民政部门的登记费，包

括婚姻登记费、收养登记费；相关部门和单位的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包括检索费、复制费（含案卷材料复制费）、邮寄费。

《通知》要求各省市财政部门对本地区出台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政策进行全面清理，并于今年4月30日前，将清理规范情况报送财政部。对确需保留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要实施目录清单管理，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对中央设立的行政事业性收费，要严格按照国家规定执行，不得擅自改变征收范围、征收标准或另行加收任何费用。

另外，各地区、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严格按照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规定，对须取消、停征或减免的行政事业性收费，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或者拒绝执行。有关部门要加强政策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对违反规定的，应当按照《预算法》《价格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予以处理。

据新华社

K 铿锵杂谈 ENGQIANGZATAN

不能放任“伪养生”误导消费者

□王 宾

宣称包治百病的保健补品占满货架，各路打着中医旗号的“养生大师”备受追捧……时下，“养生热”的背后，形形色色的“伪养生”却在误导消费者，特别是让老年人深受其害。（新华社）

“养生热”的兴起反映出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刚需”。然而，由于相关监管措施滞后、群众医学素养不足，不法分子利欲熏心，钻监管空子，编造虚假“养生理论”，兜售各类保健品，让一些缺乏判断力的消费者尤其是老年人误入圈套。

中医“治未病”，即未病先防和既病防变的医学观，契合群众养生防病的需求，“简、便、验、廉”的独特优势又符合百姓少花钱得健康的愿望，中医养生因此持续升温、市场不断做大，这本是好事。

然而，“简、便、验、廉”并非意

味着没有门槛“全民皆医”，全靠“偏方治大病”并不切合实际。中医养生保健服务亟须纳入科学化、规范化、符合中医特点的有效管理。

正本清源，养生也要科学理性。中医药管理部门应多渠道加强宣传、提高公众医学素养，告诉公众“治未病”不是包治百病，有病须及时就医，引导“每个人成为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帮助百姓树立顺应自然、科学理性的养生观，远离“伪养生”真行骗的“大忽悠”，提升健康中国的精气神。

猛药去疴，防止养生市场和保健产品“劣币驱逐良币”，亟须相关部门严把审批关、流通关，完善治理体系，强化基层执法，动员社会参与，形成监管合力。重典治乱才能让不法分子产生“痛感”。要给优质产品点赞，把不良奸商拉黑。

向养生乱象说不，对“伪养生”叫停，发展有序健康的中医药养生服务，多管齐下，才能做大养生“小目标”，构建全民“大健康”。

你把花摘走 别人赏什么

□李小将

春暖花开，正是外出赏花的好时节，市民纷纷走出家门，尽情享受大自然带给我们的“福利”。然而，笔者近日在市区公园和街头游园看到，爬到树上照相、采摘盛开花朵等一些不文明现象时有发生。

赏花、赏景，想留住美丽的一刻，这本没有错，但前提是一定要遵守公共秩序，一切以不违反公园规定为前提。如果出现上述不文明行为，甚至为了拍一张好看的照片，让孩子爬到树上，完全不顾安全，就过头了。

也许有人会说，那么多花，采摘几朵也不为过，但实际情况是，许多不良

习惯或者不文明行为，就是因为不起眼的小事而积少成多的，俗语“勿以恶小而为之”讲的就是这个道理。

在此，笔者呼吁广大市民，不管是在公园，还是在街头游园，在享受大自然的美好风光时，我们都应当爱花、护花，做到不损害树木，不乱折花枝，用文明善举，保护好我们身边的一草一木，一花一景。

胡辣汤

麻辣鲜香 开胃提神

近日，人教版小学语文教材中的个别课文，诸如《爱迪生救妈妈》等，引发了部分教师和家长的热议，被指杜撰。3月22日，人教社表示，针对近日的争议，正在征求更多专家意见。此外，现有教材今年9月将被替换，在新版教材中，没有选用《爱迪生救妈妈》等有争议的文章。（新华社）

现实中，往往有不少成年人感叹，在经历多年的“自我教育”后，才忽然发现自己原来被课本上的一些“故事”骗了很多年。这种后知后觉的社会性“领悟”显然是沉重的。而要让下一代不再重复同样的教育历程，最好的办法，只能是对于存疑的课本进行重新审订，让一切价值观的传递，经得起常识的检验。唯有如此，才能真正树立教材的应有权威。

H 画里有话 UALIYOUHUA

